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已於本公司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訂定「股務作業管理辦法」將股務作業之管理納入內部控制制度之控制作業，並設有股務專責人員(電話或email)依本管理辦法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與股務代理機構掌握主要股東名單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規定申報異動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	✓		(三)本公司已訂有「關係人、集團企業及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辦法」、「海外子公司之營運管理辦法」、「對子公司監控作業辦」及「對具有控制力之轉投資事業監理辦法」等，在財務及業務往來上有明確之策略及規範，且與各關係企業財務、業務皆獨立執行，並由稽核人員定期與不定期稽核，並將稽核結果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為保護股東權益及公平對待股東，本公司已建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據以執行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不當洩漏，造成資訊不對稱之內線交易或短線交易，並適時對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等內部人宣導，不得有內線交易/短線交易或市場資訊不對稱行為之獲利情事。明定公司內部人於獲悉公司財務報告或相關業績內容之日起，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持有本公司之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且若上述內容消息，對本公司已發行之前述有價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時，公司內部人仍不得違反證券交易法 157-1 條之消息沉澱期間規定，即在該消息明確後，須符合未公開前或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公開後十八小時內，不得對公司之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股票或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有自行或以他人名義買入或賣出之行為。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自 107 年 6 月起，本公司全體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會結構，應就公司經營發展規模及其主要股東持股情形，衡酌實務運作需要，決定五人（含）以上之適當董事席次，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具備不同專業知識與技能（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產業科技專業背景、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或性別、年齡等。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營運決策判斷能力。</li> <li>2、經營策略管理及領導能力。</li> <li>3、危機分析、決斷及處理能力。</li> <li>4、產業發展及科技應用洞察力。</li> <li>5、永續發展脈動前瞻力。</li> <li>6、會計資訊及財務分析能力。</li> </ol> 本公司現任七席董事皆為本國籍，均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學養，並分別擁有豐富的會計、財務、商務、法律、市場行銷或產業科技等專業；其中女性董事一席(14.3%，尤雪萍)；董事之年齡區間，61~70 歲區間有五位(71.4%，胡秋江、紀廷芳、陳澄芳、蔡裕萍、尤雪萍)，51~60 歲區間一位(14.3%，林弘)，41~50 歲一位(14.3%，陳冠華)。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如下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837 1273 1928 1374"> <thead> <tr> <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 <th colspan="5">多元化核心專業</th> </tr> <tr> <th>財務會計</th> <th>商務</th> <th>法律</th> <th>市場行銷</th> <th>產業科技</th> </tr> </thead> <tbody> <tr> <td>胡秋江</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專業					財務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行銷	產業科技	胡秋江	√	√		√	√	無重大差異
董事姓名	多元化核心專業																				
	財務會計	商務	法律	市場行銷	產業科技																
胡秋江	√	√		√	√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蔡裕平 (獨立董事)	✓	✓	✓	✓		
			林弘 (獨立董事)	✓	✓		✓		
			尤雪萍 (獨立董事)	✓	✓		✓	✓	
			威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澄芳		✓		✓	✓	
			紀廷芳		✓		✓	✓	
			陳冠華	✓	✓			✓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開會情形、會議議案及決議情形請參閱本公司年報及官網。 另於111年3月25日，本公司董事會通過設立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且於次年度第一季前執行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提報董事會，亦做為董事選舉年度提名之參考文件。110年度已就董事會績效及董事成員完成自評評估作業，並於111年1月14日提報董事會報告，相關自評結果請參閱本公司官網。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行政處每年定期就簽證會計師之學經歷、依據會計師法第47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10號公報及KPMG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先予以評估，再轉呈董事會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無重大差異
			財務報告 年度	KPMG 會計師	董事會 評估日期	結果			
			110	羅瑞蘭 區耀軍	109/12/30	符合獨立性評估標準及適任性標準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 則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1	區耀軍 郭冠纓	111/3/25	符合獨立性評 估標準及適任 性標準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本公司董事長室為公司治理專責單位，董事會已於110年5月13日委任行政處資深副總經理兼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下列主要相關公司治理事務：(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三)協助董事、獨立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四)提供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會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五)協助董事、審計委員及薪酬委員會遵循法令。(六)與投資人關係相關之事務。(七)其他依公司章程或法令所訂定之事項等。</p> <p>相關公司治理人員，則包含有人力資源室、行政部服務人員、法務人員及財務會計人員等，以協助公司治理主管進行前項公司治理事務，並依本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辦理。</p>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內部由本公司行政處各部門主管做為溝通之管道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相關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溝通及本公司之回應狀況，請參閱本公司官網之利害關係人專區。</p>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p>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p>(一)本公司設有網站，以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並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官方網站之公開資訊。</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	✓		<p>(二)本公司網站有架設英文網站並設有專人負責依規定辦理輸入公司重大資訊之揭露，依規定落實發言人制度及將法人說明會的過程放置公司網站。</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公司每會計年年度終了後，雖無提前於年度終了兩個月內供高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仍於規定期限三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資訊；會計年度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每月營運情形，皆在法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	已於法令規定期限前辦理公告申報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員工權益及員工福利等措施，請參閱本年報--伍、營運概況五、勞資關係說明。</li> <li>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評估狀況，請參閱本公司官網之永續發展專區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執行情況，以及本年報—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說明。</li> <li>本公司已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公司購買董事及經理人責任保險，保額NTS\$32,380萬元，保險期間一年，到期日111/6/16，將於到期前兩個月進行換約評估。</li> <li>其餘相關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溝通及本公司之回應狀況，請參閱本公司官網之利害關係人專區。</li> <li>本公司董事進修情形： <table border="1" data-bbox="871 1098 1924 1356"> <thead> <tr> <th>職稱</th> <th>姓名</th> <th>進修時數</th> <th>進修日期</th> <th>進修機構</th> <th>進修課程</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董事</td> <td rowspan="2">胡秋江</td> <td>3</td> <td>110/10/28</td> <td rowspan="2">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數位轉型成敗的關鍵實例分享</td> </tr> <tr> <td>3</td> <td>110/11/18</td> <td>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td> </tr> <tr> <td rowspan="2">董事</td> <td rowspan="2">紀廷芳</td> <td>3</td> <td>110/11/18</td> <td rowspan="2">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 <td>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td> </tr> <tr> <td>3</td> <td>110/11/26</td> <td>2030/2050 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td> </tr> </tbody> </table> </li> </ol>	職稱	姓名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進修機構	進修課程	董事	胡秋江	3	110/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成敗的關鍵實例分享	3	110/11/18	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	董事	紀廷芳	3	110/11/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	3	110/11/26	2030/2050 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	無重大差異
職稱	姓名	進修時數	進修日期	進修機構	進修課程																							
董事	胡秋江	3	110/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轉型成敗的關鍵實例分享																							
		3	110/11/18		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																							
董事	紀廷芳	3	110/11/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																							
		3	110/11/26		2030/2050 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永續挑戰與機會
			3	110/08/06	我們與內線交易的距離
			3	110/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後疫新常態下的資安事故處理實務
			3	110/08/13	財報不實的舞弊紅旗
			3	110/09/13	第十三屆台北公司治理論壇
			3	110/09/1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董事會角度談智財管理
			3	110/11/05	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0/09/2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110/10/05	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3	110/11/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敵意併購、經營權爭奪案例分析及公司反制措施
			3	110/11/26	2030/2050 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永續挑戰與機會
			3	110/11/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30/ 2050 淨零排放-全球企業的永續挑戰與機會
			3	110/12/0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談量子科技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已依據公司治理辦法參與並完成治理評鑑之自評作業，大部份皆已符合公司治理精神，無重大差異。</p> <p>(二)本公司於111年3月25日向董事會報告，頒布『董事會成員及重要高階管理階層接班規劃』，請參閱本公司官網公司治理專區_董事會成員及重要高階管理階層接班規劃。</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